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4 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2 名，实际参加董事 12 名，会议由董事长李柠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创业板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1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根据 2022 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规范治理等情况编制了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独立董事就 2022 年半年度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及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期限的议案》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授权有效期与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一致，暨 2021 年 9 月 13 日至 2022 年 9 月 12 日。

为顺利完成公司本次发行工作，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具体事宜的期限，延长期限为自上述事项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授予公司董事长及董事长所授权之人士的转授权期限与前述有效期一致。除上述事项外，本次发行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柠先生、王朝光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津贴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客观反映公司董事所付出的劳动，在公司决策过程中所承担的责任及体现的价值，激励公司董事积极参与决策、管理与监督，公司实行董事任职津贴制度。现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规范运作》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津贴管理制度》。

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涉及董事薪酬事项，全体董事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行为，便于股东行使表决权，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确保控股子公司规范、健康发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章制度的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的内部管理，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提高公司的风险管理水平，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据《证券法》《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于2022年9月9日（星期五）下午15:00在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甲19号楼22层会议室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25日